

# 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对深圳市福田区 政协五届六次会议提案第 20200053 号 会办意见的函

区住建局：

《关于打造全球领先的智慧绿色建筑集群，树立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城市中心城区典范的建议》收悉，针对政协委员提出的建议，我局高度重视，及时与委员沟通，现将我局落实情况提供贵局参考。

## 一、大力促进绿色建筑发展

### （一）出台产业支持政策，加大绿色建筑支持力度

修订完善 2020 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绿色发展支持政策，增加绿色建筑行业成长支持、绿色建筑节能改造等项目，符合条件的绿色建筑项目最高累计可获得 280 万元支持。政策如下：

一是企业成长支持。在福田区连续经营 2 年以上、主要从事绿色发展行业、列入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名录（绿色低碳类）的企业，根据上年度产值（营业收入）或综合贡献分档给予支持，最高 200 万元。二是合同能源管理支持。采用节能分享型合同能源管理方式在福田区内实施节能改造项目的企业，根据项目实际投入和节能减排量给予支持，最高 100 万元。三是绿色技术应用

支持。在福田区开展节能减排、资源循环利用、园区循环化改造、光伏发电、可再生能源利用、装配式建筑、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等绿色低碳应用项目的企业、楼宇（园区），根据项目实际投入和节能减排量给予支持，最高100万元。四是绿色建筑认证支持。对获得“绿色建筑评价标识”国家三星级或深圳市铂金级认证的楼宇（园区），给予最高80万元一次性支持。

## （二）政府投资项目引领，推动福田建筑绿色发展

以环境监测大楼为社会示范效应，带动全社会大力发展高星级绿色建筑，重点开发政府投资绿色建筑示范项目建设，鼓励新建、改建、扩建的保障性生活、学校、医院、文化体育旅游项目按照二星级及以上绿色建筑标准进行规划、建设和运营管理，确保政府新建公共建筑100%执行绿色建筑标准。开展绿色建材产业化示范，在政府投资建设的项目中优先使用绿色建材。

##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是**落实现代产业体系中长期规划，进一步优化产业结构，加快高耗能企业产业转型升级，推动发展绿色低碳行业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二是**落实“1+9+N”产业政策，优化绿色发展专项政策，加快对绿色发展项目的审批，让企业及时享受福田优惠政策，增强绿色建筑经济发展后劲，为建设新时代更高标准的绿色生态城区提供强力支撑。**三是**结合新基建，加大生态环保及城市环境提升的投入，打造湾区生态标杆城区；加大力度支持节能改造和推动园区循环化建设，形成规模效应。**四是**创新开展节能低碳宣

传，营造全社会共建绿色城区的良好氛围，开展绿色发展专项资金政策宣讲，详细讲解政策，提高企业对绿色建筑的认识，鼓励辖区企业运用节能先进技术进行节能改造，实现全区节能降耗。  
专此复函。

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0年5月19日

(联系人：黎秋群，联系电话：82917655,1408)